

嶺東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流行設計系四年制日間部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2 年 3 月 29 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114 年 4 月 9 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	二 年 級					三 年 級					四 年 級					總計
類別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校訂必修	中文閱讀與思考	2	2			數位應用	2	2			博雅通識（三）	2	2								28學分
	英文(一)	2	2			群己倫理與生命關懷	2	2			博雅通識（四）			2	2						
	體育（一）	2	2			博雅通識（一）	2	2													
	職涯與職能發展	2	2			博雅通識（二）			2	2											
	基本勞作教育（一）	0	2			職場英文			2	2											
	體育（二）			2	2																
	英文(二)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基本勞作教育（二）			0	2																
	中文應用書寫表達			2	2																
	小 計	8	10	6	8	小 計	6	6	4	4	小 計	2	2	2	2	小 計					
院訂必修	時尚產業概論	2	2			口語溝通	2	2			專題講座	1	1								9學分
						美術史			2	2	專業英文			2	2						
	小 計	2	2	0	0	小 計	2	2	2	2	小 計	1	1	2	2	小 計					
系訂必修	美容美膚導論	2	2			彩妝造形設計	3	3			婚禮造形設計實務	3	3			專題設計	4	4			55學分
	時尚彩妝(一)	3	3			美髮設計	3	3			藝術髮型創作	3	3			作品集製作			2	2	
	色彩計畫	2	2			流行心理學概論	2	2			整體造形設計			3	3						
	繪畫	3	3			造形立裁(一)	3	3			造形整合設計			3	3						
	西洋流行史			2	2	特效彩妝			3	3											
	時尚彩妝(二)			3	3	流行商品企畫			2	2											
	設計基礎			3	3	時尚髮型			3	3											
	小 計	10	10	8	8	小 計	11	11	8	8	小 計	6	6	6	6	小 計	4	4	2	2	
專業選修	國際見習	2	2			髮型設計實務	3	3			服裝構成	3	3			美學產業講座	2	2			專業選修至少應修36學分
	美容產業實務			3	3	舞台配飾設計	3	3			美體實務	3	3			展場行銷	2	2			
	花藝設計			2	2	數位影像設計	2	2			劇場彩妝設計	3	3			流行市場調查與分析	2	2			
	時尚攝影			2	2	美甲概論與實作	2	2			專業形象管理	2	2			珠寶賞析	2	2			
	寵物美容			2	2	面具設計	2	2			應用日文（一）	2	2			創業管理	2	2			
						芳香應用與實務	3	3			應用日文（二）			2	2	應用英文	2	2			
						專業實習	1	1			禮服設計			3	3	美容沙龍實務			3	3	
						婚禮企畫			2	2	進階服裝構成			3	3	消費者行為			2	2	
						中華服飾史			2	2	智慧財產權			2	2	行銷學			2	2	
						美甲藝術與實作			2	2	流行展示規劃與設計			2	2	皮革素材應用			2	2	
						造形立裁(二)			3	3	人體彩繪			3	3	國際禮儀			2	2	
						織品材料概論			2	2											
						現代設計師作品分析			2	2											
						藝術與時尚			2	2											
						婚宴髮型設計			3	3	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
	小 計	2	2	9	9	小 計	16	16	18	18	小 計	13	13	15	15	小 計	12	12	11	11	

嶺東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流行設計系四年制日間部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2 年 3 月 29 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114 年 4 月 9 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	二 年 級					三 年 級					四 年 級					總計
類別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共同選修	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
	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
	小 計	0	0	0	0	小 計	2	2	2	2	小 計					小 計					
	總 計	22	24	23	25	總 計	37	37	34	34	總 計	22	22	25	25	總 計	16	16	13	13	

規定事項

- 一、畢業學分數128學分，包含校訂必修28學分、院訂必修9學分、系訂必修55學分及專業選修36分。
- 二、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至三年級每學期為16-25 學分；四年級每學期為9-25 學分，詳細規定依本校學則辦理。
- 三、依據本校「學生中文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、「學生英語文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、「學生資訊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、「學生健康體適能檢核實施要點」及「服務學習實施要點」，學生須通過中文能力、英語文能力、資訊能力、健康體適能及服務學習等基本能力檢核，始得畢業。
- 四、學生須通過本系「專業能力檢核實施要點」規定之檢核標準，始得畢業。
- 五、本系學生經本校學生資訊能力檢核實施要點檢核通過，所取得之資訊能力證照為本系認列之職場基礎資訊應用證照。
- 六、學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，至多得採計8學分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，跨領域學程學分得另行計入。學生亦得至外校修習本系未開設課程，惟以1門科目為限；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，至外校修習悉依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七、服裝構成(三上選修3學分)、進階服裝構成(三下選修3學分)，若學生修課之前已取得女裝甲級證照者得免修該課程，若有以證照「免修」之課程，仍需選修其他科目以補足該課程畢業所需學分數。
- 八、參加國防部預備軍官訓練團（ROTC）學生，其完成寒暑訓且取得證明者，得申請抵免本系各實習科目與學分。申請抵免全學期實習者，於實施全學期實習之當學期，須完成註冊並另行選課修習至少3學分。